

味
橄著

中華書局印行

俞
間
絮
語

鶯
鵲
題
檢



味
橄
著

偷
閒
絮
語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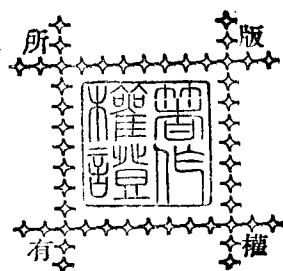
民國三十二年八月發行
民國三十五年八月再版

偷閒絮語（全一冊）



定價國幣二元

（郵運匯費另加）



著者 味

橄

發行人 人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代表
姚戟 楣

印刷者 者

上海澳門路四六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行處 處

各埠中華書局

（一三二五三）滙印

偷閒絮語題辭

國難年艱分外忙
開門七事費周章
閒人那識忙中趣
偏有餘情話短長

民國三十二年夏味橄於樂山

偷閒絮語目次

所謂我的故鄉·····	(一)
別人的職業·····	(八)
國語的充實·····	(一三)
我做導師·····	(一八)
兩種導師制·····	(二二)
寫信的藝術·····	(二九)
抗戰之宣傳與文學·····	(三四)
追懷伯鴻先生·····	(三八)
悼學儀·····	(四三)
談新詩·····	(五一)
翻譯與正名·····	(五八)

英文教學我見·····	(六四)
我怎樣學習英文的·····	(七〇)
談道歉·····	(七八)
步行偶感·····	(八四)
讀書的習慣·····	(八八)
庸人自擾·····	(九五)
名山事業·····	(九五)
談聖誕節的習俗·····	(一〇〇)
鬻文生活·····	(一〇五)
用錢的快樂·····	(一〇八)
牀頭夜讀·····	(一二二)
誤解·····	(一一五)
祕密·····	(一一八)
春畫考·····	(一二一)

所謂我的故鄉

人類脫離了游牧時代以後，纔有固定的居處。一個個的部落，各自結族而居，而子而孫，耕耘株守，由是而形成了村落。後來漸漸發達，由許多異姓的家族，集合而成一個社會，再進而合爲一個國家。在這些村落，社會和國家中，居民因爲他們的乃父乃祖一直住在那裏，於是就把那地方認爲他們的故鄉，而自認是那裏的人。於是乎所謂家鄉觀念也就產生了。

我們在一個地方住得愈久，對於那裏的眷戀也就愈深。那地方對我們實有一種不可磨滅的歷史關係，祖先給我們留下了不少的陳跡，都足以誘發我們的感情，加以我們自身生長在那裏，環境的一切，雖一草一石，彷彿都有情，而不能毅然捨去。表面上的人，差不多都是熟的，縱然你本人不熟，說起來也都曉得；那裏的街道、店家和住戶，與夫它們那各自的特色，在你腦中都有有一種不可磨滅的印象。尤其是地方上那些著名人物的哀榮，你都有一部整個的故事在心裏，如果你是一個美國安得生那樣的文人，你準可以寫出一本「溫芝堡故事集」一般的你家鄉的故事來。

擅自從五世同堂的風氣推翻以後，一般人對於家庭既已不那般依戀，對於家鄉也就漸漸地冷淡起來，既無同住在一個屋頂下之要求，自然更無同住在一個區域內之必要，加以各人

知道要謀自立，不靠一個家長來餵養一家數十口人，於是不能不爲衣食而奔走四方。我們現在連一個固定的業都不可得，那裏還談得到固定的家。所以有時一離故鄉，就永世沒有再回去的機會。要是在外鄉有了職務，娶妻生子，便無形中在那裏落了業，故鄉早成爲一個雲中之鶴，可望而不可即，可憐一段懷鄉之情，最後只好帶到棺材中去。至於那些兒孫，對於他們的故鄉，更是只從家長的閒談中聽到那個名字，本人從未到過，要懷鄉也無從懷起。與其說那地方是他們的故鄉，不如說他們的故鄉是現在住的地方還要適當些。他們只知道自己生長之鄉，對於父祖的故鄉真是太隔膜了。

我對於常州的情形就是這樣。

從小大家都說我是常州人，我自己也承認是的。其實現在想來真有點滑稽：我既沒有到過常州，又不曾說常州話，常州有什麼名勝，我不曉得，常州人的生活如何，更不得知，我怎樣可以做常州人呢？你不能在我身上找出一點常州的成分來，就是到我家庭中去也看不到一點常州的風習。我不能再認我是常州人，我與常州毫無關係。所以我在十八歲上出國求學赴考時，就填的是出生地的籍貫，後來讀書也拿的是那裏的公費。常州與我此時可說已完全脫離了關係。這時大家都說我是湖南人，我自己也承認是的。我因爲職務的機會住在江蘇，雖又有了七八年，但人們仍然把我當作異鄉人看待，我也居然以異鄉人自居。雖常道過常州，也竟不想去看一下。直到有一次我們夫婦帶着女兒出去旅行，鄰座的同車人有聽到我小女兒

叫她母親作娘娘（第二字讀去聲），便對她的旅伴說「她們是常州人。」她這樣說當然沒有什麼驚異，而我聽了却發生了一種異樣的感覺。十多年來沒有人把我作常州人看待了。不意在我自己也完全忘記了這種籍貫的時候，居然有人又來提醒我。是呀，我是常州人，至少在這樣稱呼上，我還保存了常州人的特點。在常州我們不是還有點產業嗎？我們的祖墳，不是都葬在常州嗎？祖母的口中不是常流露着常州的情景嗎？我們不是還有至親住在常州嗎？我怎樣能說常州與我毫無關係呢？我現住在離常州只三小時火車路的地點，我真該到常州去看。這樣一想，我對常州便起了一種依戀之情，總想找個機會去一趟。看看所謂我的故鄉，到底是一個什麼樣子。

這個希望最近果然實現了。我利用六月六日這個星期末之餘暇，和我大兄搭上了京滬路的上行車。我們因為去得稍遲一點，車上竟找不到一個座位，我們便坐到飯車中去喝咖啡，想得個座位混過這三小時。到站已經七點半了，我們第一次來到這裏，自然是找有熟人的容易找的地方去。我們把第一個目的地，定在武進醫院，一路鈴聲，黃包車把我們送到那裏的時候，正遇見了宗醫生從樓上下來。他說已經派有車子到車站去接過我們了。當夜我們很想請他做嚮導，帶我們去吃點常州名菜，誰知他們的院長貝醫生（Dr. Paty）一定要留在他家裏吃便飯。飯後，他們和大兄討論着醫學上的問題，一個晚上就這樣消磨了。

我們直到夜裏十一時，才從醫院裏溜了出來，雇黃包車在夜半去敲親戚家的門，常州住

宅之深，實出人意料之外，我們幾乎叫了一個鐘頭纔把門叫開了，在暗中摸到了內進，把親戚從床上喚起來，說了一兩個鐘頭的話，才原車回武進醫院去安息。

第二天一早我到菜館子裏去用早點。嘗了常州特產的饅頭——就是我們普通的灌湯包子，不過比別處做的特別好些罷了。現在紫蟹還未上市，所以這包子的味道，還比較差一點。常州除蟹之外，就是蝦最著名。我們吃了許多蝦，確是新鮮可口，在上海一帶怎也吃不到這樣新鮮肥美的。常州並沒有特別的名菜，你如果一定要找一兩件出來點綴口福的話，那似乎只有糟扣肉了。但我是不大喜歡吃肉的，所以我覺得那只宜於給脫了牙齒的老人吃，我還是寧肯吃蝦。

你如果因為常州沒有名菜，而認定常州人是不愛上館子的，那就錯了。常州百業都凋敝，而茶酒館的生意却很興隆。老實說，茶館和酒館，成了常州人的第二家庭。常州人的生活，大半消磨在那些地方。無論有點什麼小事要商量，或想找朋友談談話，照例是上茶館，一坐就是一上午。甚至毫沒有事，一般高等游民所採取的消磨歲月的辦法，仍不外是上茶館。普通十幾個銅元一壺的茶，也喝得津津有味，考究的人當然是要自己帶茶葉去的。

在常州人的生活，與上午的茶館同一重要的就是下午的酒館。但我得特別聲明一句，這酒館並不是普通的菜館，它是專為賣酒而開設的，裏面除了一點下酒的小菜而外，不售正式的菜。但常州人却愛上這種館子，幾個老朋友風雨無阻地每天下午按時齊集在一家酒館裏

，十分優游地一面高談闊論，一面喝着蘭陵美酒。酒酣興至，而嫌酒館裏的起碼小菜不足以饜其食慾時，便不免要到正式菜館裏去叫幾盤菜來，痛快地吃一頓。這地方就等於他們的家庭，可以高談，可以痛飲，可以飽吃，可以留連，決沒有什麼不方便的地方。所以上酒館已成為常州人生活的一部分了。

常州的生活雖在今日也確是算很便宜的，幾塊錢一月可以租得一棟很大的房子來住，四塊錢可以叫一桌酒席。就是平日上館子去小吃，三四個人飽吃一頓出來，也不過只消費得十幾毛小洋，而那兩毛小洋一盤的經濟菜，各色各樣都有，尤其是湯，彷彿你能吃多少，他們就可以供給你多少，結賬時仍然只算你一碗的錢。我們去吃的時候，也就試驗了一下，分明一碗湯已經吃完了，還要叫堂倌把那空碗拿去熱，等一會他居然又端出一碗滿滿的和第一次一樣的湯來了。

在常州娛樂機關，也有大戲和電影，但永遠也不會怎樣的發達。原因是無論怎樣的好戲，也賣不起價的，又加以一般常州人都是以看白戲為榮，愈是闊人愈要去看白戲，你如果備價去買票來看戲，就要被別人譏為驕頭，因此戲院中看看雖是坐的滿座，其實能收到一半的票價已經算是很好了。

一壺清茶，三杯蘭陵美酒，已經把常州人的白日消磨殆盡，再加上夜裏一齣不化錢的戲，他們的生活誠然還過得去，自然用不着再事生產。然而一般人却也很明白坐食山空的真理

，大家都做着一種不勞而獲的生意。無論在大街小巷每家的大門口，都安置一兩口缸，以吸收過路人的小便，好當作肥料來賣錢。資本雄厚的人就索性建築一所公坑，作爲他專利之所在，有時營業發達一月售到好幾元，他們一家子的吃飯問題也就解決了。家神敬在頭門外，馬桶當街曬，是蘇州人的習慣，但其不衛生，不雅觀的程度似乎還不及常州。常州居京滬之間，交通既便，出入人多，這種陋習實應改良，有司有鑒于此，勵行清潔運動以後，現在陰小巷中曾留有一點舊日的面影以外，大街上算是沒有糞缸尿桶一類的陳設了。

話雖如此，但你不能因此就說常州人不愛清潔，其實常州人也和揚州人一樣，是「上午皮包水，下午水包皮」的。澡堂子在常州既相當的發達，就是理髮店也一家賽過一家地相競開張。大約吃茶、喝酒、洗澡、理髮、看戲，在常州人看來，都是人生樂事，試想，我們早上起來看過當日的報紙，就去吃茶用早點，下午再喝幾杯蘭陵酒，帶着微醉去沐浴，浴後舒服地躺上一兩個鐘頭，醒來整容理髮，興致好的時候，信步踏入戲院看一回戲，夜闌回家，一枕睡熟，這樣的日子，雖說不夠人享受呢！

常州人有了這種樂趣，也就不想游山玩水了。原來常州就沒有可供人游覽的地方，說到名勝僅僅只有幾個廟宇，而天寧寺便是其中的代表，它雖是中國四大禪林之一，但因為沒有山水做背景，實在比不上杭州的靈隱一類的大廟。不過這兒也有它的特色，是別處所無的。廟的建築也還偉大，有些地方又很精細，譬如大殿的屋簷前每片瓦上都立着一個菩薩，殿內

的紅漆大柱也很驚人。這廟中自己經營着有豆腐店等，而木匠也終年在裏面做着工，欄裏有許多家畜如耕牛雞鴨等，據說都是信士們放生來的，只可惜這些可憐的畜生，到這裏來也一樣地在作工，不見得就能長生罷。廟後有一個叢林是和尙培植的，夏天倒是一個頗好避暑的地方。廟產有良田萬畝，爲常州的首富，和尙自備有收租的民船，並不因佛門弟子而對貧農多有一點慈悲之心。

常州人雖不大事生產，但也不怎樣揮霍，一般的生活都很樸素，我在常州的鬧市中走了一遍，沒有看見一個脂粉濃裝的婦女，女學生甚至有不穿旗袍，也不穿裙，而只穿短衣長褲的。所以新生活運動行到常州的時候，他們感到困難的事，決不是婦女的妖豔難於對付，而只是左往右來的行路規章難於實行。常州有許多小巷，只消一部黃包車塞進去，就不能再有步行者來往的可能，新生活到此，真是左右爲難，還是看誰先誰後罷。

別人的職業

俗語說：「老婆是人家的好」，其實職業又何嘗不是這樣。我從來沒有聽見有人對於他自己的職業表示滿意的。無論他的位置如何高貴，他的職務如何清閑，他的生活如何舒適。當你問到本人時，他總是說沒有什麼好，不是太忙，就是太閑，不是沒有發展，就是沒有興趣，他總可以說出一大篇使他不滿意的理由來，雖然他的職業，在我們看來，是沒有一點什麼可鳴不平的。甚至一個人的地位，到了爲王的程度，可以說不能再好，然而當你表示羨慕他時，他就會用頭髮絲繫着一把刀，懸在你的頭上來嚇你，使你不敢對於他的職位，再說半個好字。地位低固然不滿意，地位高也不滿意，薪俸薄的固然要訴苦，薪俸大的也同樣要訴苦。

反轉來，別人的職業，總是可羨慕的。普通人羨慕做官的勢力，做官的羨慕普通人的自由；商人羨慕士子的文筆，士子又羨慕商人的金錢。甚至窮得要靠討飯爲生的乞丐，都有人羨慕他那無牽無掛的生活。

如果職業可以自由改變的話，人們一定會不斷地更換職業。人人都想拋棄他固有的職業，去換一個新的。彷彿只要是他未曾做過的事，他都願去做似的；因爲別的無論什麼事，都似乎比他目下的事要好些。

一個未入社會做過事的青年，在選擇他將來的職業的時候，是最費躊躇的。尤其是在他入大學或專科學校之前，他就得決定他的志願，學文還是學工？學商還是學農？學醫還是學礦？學政治還是學法律？學教育還是學哲學？學美術還是學音樂？門類繁多，到底不曉得學那一門好，而那些看去又似乎門門都是可羨慕的職業。

有些人索性自己不決定，一憑父母之命去學習。其中聰明的父母，常是依照兒子的性情去代他選擇；有的父母就只求繼志有人，勒令兒子去學他們自己的專門；還有些父母既不求繼志，也不依性情，而只看世間的需要，什麼出路最好，就教兒子去學什麼。其實這倒是最切實的辦法。我個人就反對前面兩種主張，我不喜歡一家人學一樣的東西。至於所謂性之所近，其實也不盡然，只要你每天都去攻讀而加以研究，無論什麼都可以使你發生興趣。興趣不是天生的，而是由於時常接近而來的。

我個人選擇職業的經過，是最簡單沒有的了，那時我正是十八歲，因為從小和一些騷人墨客在一塊兒，接近的都是書畫一類的藝事，論嗜好我是要學美術的，然而家裏沒有錢讓我自費去學專門，我必得考取一名官費，才有機會升學。不幸官費中沒有美術一項，即有我也不一定考得取，於是乎問題就很容易地解決了。第一就是要考取公費，考取了那一科，就學那一科，自己用不着去決定，也無權決定。

第一次考公費時，我的志願是什麼，現在完全忘記了。第二次確是考的工業學校，志願

是建築科，可是數學使我失敗了。第三個機會就是學師範，我雖不大願意，看在公費的面子上，還是報名去投考了。發出榜來，居然考取，於是我的職業，就是這樣決定了。一個運命注定的教書匠！

在當時規定的公費學校中，還剩得有一個醫學院，我未嘗不可以再去試試運氣，不過因為我的大哥已經在我以前去學醫了。所以我就不想再去利用那個最後的機會。

高等師範畢業出來，到中學去教書是天經地義，我當然不會獨在例外。這時我已有了——個職業，而仇恨那種職業的心思，也竟相與俱來，幾乎是從開始教書的那一天起，我就討厭教書，尤其討厭教英文。同為一個教師，我却羨慕別人所教的課，因為他們不要改卷子。甚至教國文的，雖同樣有文卷要改，我仍然覺得他比我好，因為中國學生寫中文，無論如何比英文要寫得通一點，總可以勉強達意，而能表示一點思想，不像英文卷子，直同天書符咒，使人莫名其妙。我覺得英文教師是在一切教師中最無味的了。

然而這職業是運命注定了的。你不能改行，別人也不讓你改行。你去謀事，別人得先審查你的資格，查問你的出身，既是學師範的，他們當然要請你去教書，別的職務決輪不到你這外行來幹。

我入社會之初，是以教書為職業，而頗寄情於寫文章，把興味的中心放在副業上的。一年就是這樣的過去了。一個社會的大革命隨著到來，一般人的生活方式都被改變，我也就於

國民革命軍打到武漢的時候投筆從戎。想不到我那運命注定的教書職業，就是這樣輕易地告一段落。傳統既已打破，我那固定職業的枷鎖也就隨之解放，從此以後，我便得了自由選擇職業的權利。我的經驗主義，便開始活動起來。什麼職業我都想去試試，而我實際也就是那樣做了。

拋棄了教鞭，我便走到軍部裏去替人草擬命令。隨着節節勝利的大軍前進，是很夠味的，可是到了大將割鬚棄袍，只帶着幾個護身的士兵黑夜逃走，那危險和艱難也就夠受了。我離開軍隊之後，竟混到官場中去，至今還留下一顆「風雨鳩江一月官」的小印，紀念着那一段浮沉，傳說着當時的殘夢。

最後我覺得文人之筆，還是勝過武人之刀，所以委棄一切野心，到上海去度鬻文生活，滿以為今生就可以在這種生活方式之下，平穩地度過。想不到事隔十年，如今又來重理舊業！難道真是運命注定了的教書匠嗎？一個人終身的職業難道真是在考取學校的第一天就決定了的嗎？

不過我在外面兜了一個圈子回來，發見什麼職業都是一樣，有它的好處，同時也必定有它的壞處，現在我倒並不那樣討厭我自己的職業了。經驗告訴我，世界上並沒有一種完全滿意的職業，無論什麼職業，你在表面上看去，總是可羨慕的，直到你自己身歷其境，便一變而為可憎可厭了。那原因很簡單，對於別人的職業，你只看見它的好處，看不見它的壞處，